“差点儿VP了”的两种否定形式及其语义指向

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莫伯峰

内容摘要：“差点儿VP了”的否定形式，有“差点儿没VP了”（A式）和“差点儿没VP”（B式）两种。A式否定只能理解为由“差点儿VP了”和“没VP”“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而成，实际上并不是对“差点儿VP了”的直接语义否定，并且只有一种语义指向。B式否定才是对“差点儿VP了”的直接语义否定（B1类），但同时B式否定的语言形式还可以是“差点儿VP”和“没VP”“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的结果（B2类），所以B式否定具有两种语义指向的可能。此外，B式否定形成B1类语义时VP不受限制，但形成B2类语义时VP则受到一些限制，所以有一些B式否定只有B1类这一种语义指向。B式否定的语义走向，由前提条件“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决定。实质上反映了，“能”和“愿”这两类预先设想，与B式否定所表达的事实结果之间存在的转折关系。而从词义角度来看，A式和B2类中“没”只能表示“没有、没发生”这种存现义，不能与“能、愿”等能愿动词搭配使用；而B1类中，“没”可以搭配“能、愿”等能愿动词。

关键词：差点儿 否定 语义

1.解题

1959年朱德熙在《中国语文》上发表了一篇短文《说“差一点”》，文章仅一千余字，产生的回响却绵延不绝。此后，讨论“差一点”这类语言现象的文章不断涌现，吸引了众多研究者的目光。

关于“差一点”问题的讨论，一方面聚焦于“差一点”的语义指向，是否即如朱德熙提出的“企望说”——“凡是说话的人企望发生的事情：肯定形式表示否定意义，否定形式表示肯定意义；凡是说话的人不企望发生的事情：不管是肯定形式还是否定形式，意思都是否定的”。另一方面，主要还着重于讨论“差点儿”和“差点儿没”这种正反格式的意义为什么不对称。在这方面，江蓝生的研究取得了很大突破。

江蓝生（2008）指出，“差点儿没VP”可以分析为：1、“差点儿+没VP”的结构，是一种常式的原型句。2、“差点儿没+VP”的结构，是一种异构式的叠合句。不同的结构分析，导致了“差点儿没VP”不同的语义指向。这一观点厘清了“差点儿没VP”能够产生两种语义指向的原因，对相关研究具有很大的推动作用，是现在我们讨论“差点儿”问题最具解释力的一种理论分析。

这种解释最核心的贡献在于，回答了“差点儿没VP”为什么**可以**与“差点儿VP”“语义基本相同”。江蓝生（2008）认为，与“差点儿VP”语义基本相同的“差点儿没VP”，其产生是一个“概念叠加”和“构式整合”的过程：具有相同概念的“差点儿VP”和“没VP”叠加在一起，然后通过构式整合形成了“差点儿没VP”这种结构，这一结构的意义仍然与“差点儿VP”或“没VP”相同。[1]用图

[1] 经由“概念叠加”“构式整合”所产生的句子，在语音重音以及语言停顿上也都与普通的否定句不同，过去的研究已经有很多这方面发现。江蓝生未在这方面再详加论述，本文的后面部分则会进行讨论。

示可表示为：

差点儿 VP+没 VP——→（差点儿+没）VP——→差点儿没 VP

|——概念叠加——||——构式整合——|

在论证这种“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过程时，江蓝生（2008）首先征引了一系列构词层面的例子，说明了“早先+以先——→早以先”“自己+自个儿——→自己个儿”“回头+待会儿——→回待会儿”“果然+不出所料——→果不然”“难道+不成——→难不成”等多种类型词语的构成方式，都可通过“概念叠加”“构式整合”来解释。然后，又通过句法层面的“难免 VP-难免不 VP”“VP 之前-没 VP 之前”“除了 X-除了 X 之外”等例子，共同说明汉语中这种现象是较为普遍的，而非个例。最后还通过历史文献中的“争些儿不”“未至之前”等例子，说明这种方式的来源应该很早。由此，使得对一个特例的解读上升为对一种语言现象的解释，非常精彩。

此外，江蓝生（2008）还分析了这种现象产生的心理原因，认为“通常人们在思考问题时总是习惯于从正面和反面两个角度进行，从正面想想，又从反面想想；在说明问题时，为了周到或强调起见，往往也从两方面阐述表达”，这样就会有意无意地把正反两方面的不同结构叠加在一起，通过构式整合形成一种糅合的新句式。江蓝生（2013）后来的研究还发现，受相同机制的作用，在一些方言当中也存在同样的现象。

江蓝生关于“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过程的推想很合理，我们非常赞同。由于在“差点儿”问题的一些方面还有些余义，可以进一步深入分析，以加深对“差点儿”这种结构的理解，因此本文进行了相关的研究。

2.“差点儿 VP 了”[2]的两种否定形式

在语言中，“差点儿 VP 了”加否定词“没”能够形成两种否定句式——A 式：差点儿没 VP 了；B 式：差点儿没 VP。如例 1：

1a、小草差点儿死了。（未死）

1b、小草差点儿没死了。（A 式。未死）

1c、小草差点儿没死。（B 式。已死）

哪种句式才是“差点儿 VP 了”的直接否定句呢，通过考察下面不含“差点儿”的例 2 对我们很有启示：

2a、小草死了。（已死）

2b、小草没死了。（句子不成立）

2c、小草没死。（未死）

朱德熙（1982：70）已经指出“和‘VP 了’相对应的否定形式是‘没（有）VP’”，由例 2 的 3 个例句我们也能推导出，1b 虽然是我们常用的一种句式，但其本质并不完全合乎语法，只是由于大家普遍使用，因而才被接受。1c 才是“差点儿 VP 了”的直接否定形式，可表达与“差点儿 VP 了”相对称的语义。

此外，我们还可以用问答形式说明 1a 和 1c 在意义上才是相对的，见例 3：

---

[2] 本文所讨论的“差点儿 VP 了”：
1.“VP”主要指动词短语，在有些情况下也可指单个动词（即动词的宾语或补语为零形式），这一方面是因为过去研究者讨论的范围就常包含有单个动词，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使得我们的讨论可以涵盖更广的范围 。
2.“VP 了”指 VP 中包含有表示动作完成意义的助动词“了”或者表示完成意义的“喽”，“了”既可以在 VP 中（了$_1$），也可以在 VP 后（了$_2$）。
3.与“差点儿”形式略有差别的“差点”、“差一点儿”，“差一点”等都是同类性质的，没有特别差异时，我们就看作同一问题，不分别再论述了。

3、甲：小草死了吗？
乙：小草没死。

由此可见，A 式否定并不能形成对“差点儿 VP 了”的直接否定，甚至在某些情况下，其语法合法性都值得怀疑。因为，汉语肯定句中表示完成时态用“了”，而在否定句中表示完成时态则一般只用“没”不能用“了”，一个句子中如果同时用“了”和“没”，必定会某种程度上造成肯定和否定形态的矛盾。[3]

这样看来，1b 句子能够成立，只能按照江蓝生的推想，是由“小草差点儿死了”和“小草没死”经过“概念叠加”和“构式整合”形成。“没”与“死”发生语义联系，“了”则与“差点儿”发生语义联系，所以语义可以与肯定式不对称。A 式否定的语义产生过程如下图：

A 式否定：

差点儿 VP 了+没 VP——→（差点儿+没）VP 了——→差点儿没 VP 了
|——概念叠加——|　　|——构式整合——|

过去有些研究没有注意到 A 式否定和 B 式否定的区别，常从形式上就将 A 式否定当做是“差点儿 VP 了”的否定结构，也就是与 B 式否定相混了，所以才会奇怪其表达与“差点儿 VP”不相对称的语义。例如：

朱德熙（1959）所举的例子：
4a、差一点死了（没死）
4b、差一点没死了（没死）

朱德熙（1959）文中的这个例句，与其文中其他例句性质不一样。例 4b“差一点没死了”使用了 A 型否定，它不是 4a“差一点死了”的真正否定形式。“差一点死了”的否定形式应该是“差一点没死”（死了）。所以，就这个例子来说二者语义不对称是很正常的。

李小玲（1986）所举的例子：
5a、差点儿输了。（没输）
5b、差点儿没输了。（没输）
6a、差点儿急哭了。（没哭）
6b、差点儿没急哭了。（没哭）
7a、差点儿扎流血了。（没扎流血）
7b、差点儿没扎流血了。（没扎流血）
8a、差点儿说走了嘴。（没说走嘴）
8b、差点儿没说走了嘴。（没说走嘴）
9a、差点儿摔了。（没摔）
9b、差点儿没摔了。（没摔）
10a、差点儿被他抢走了。（没抢走）
10b、差点儿没被他抢走了。（没抢走）
11a、差点儿打乱了计划。（没打乱）
11b、差点儿没打乱了计划。（没打乱）

毛修敬（1985）所举的例子：
12a、差一点闯了祸。（没闯祸）

[3] 关于“没”和“了”是否可以共存的问题，朱德熙（1980）、陈刚（1981、1985）、金立鑫（2005）、王灿龙（2006、2012）、朱庆祥（2012）等做了全面的研究，我们也有专文《“没”“了”不能共存的原因及消解方式》（未刊稿）进行了讨论。可以认为，除非特定的条件，否则“没”和“了”是不能共存的。关于不能共存的原因，此处基于篇幅和必要性，文中简要提出了我们的基本认识。

12b、差一点没闯了祸。（没闯祸）

袁毓林（2013）所举的例子：

13a、公牛队差点儿输了这场比赛。（没输）

13b、公牛队差点儿没输了这场比赛。（没输）

14a、他的脑袋差点儿搬了家。（没搬家）

14b、他的脑袋差点儿没搬了家。（没搬家）

15a、韩秋云差点儿叫了起来。（没叫）

15b、韩秋云差点儿没叫了起来。（没叫）

16a、门上的锁差点儿弄断了。（没断）

16b、门上的锁差点儿没弄断了。（没断）

17a、家长们差点儿急疯了。（没疯）

17b、家长们差点儿没急疯了。（没疯）

以上这些例子，全将 A 式否定和 B 式否定相混，而没有发现二者的区别，所以都不是特别恰当的例证，应该重新检讨。

还需要注意的是，因为“了”和“没”的形态矛盾，所以所有 A 式否定只能按照上述这一种模式进行语义理解，而不会像 B 式否定那样具有两种理解模式的可能（详下文）。也就是说，所有 A 式否定都只能形成一种语义指向，即与肯定句一致的语义指向。过去的一些研究者其实已经发现了这种迹象，周一民（2003）的例子就能说明，一旦使用了 A 式否定，都只有一种唯一的语义指向，例如：

18a、我二大爷得那病差点儿没死喽，住了半年院后来好了。（没死）

18b、那老王八蛋上回差点儿没死喽，住了半年院又还阳了。（没死）

无论是不希望死掉的“二大爷”，还是希望死掉的“老王八蛋”，“差点没死喽”都只能表示“没死”这一种语义。

范晓蕾（2018）进一步提出 VP 含有“了”只能诠释为“没 VP”义的“差一点没 VP”，例如：

19a、1973 年那会他差一点没去了香港。（没去）

19b、当年高考他差一点没考上北大了。（没考上）

无论是“了”在句中的“差一点没去了香港”，还是“了”在句尾的“差一点没考上北大了”，都只能表示“没 VP”这一种语义。

A 式否定是研究“差点儿”问题时，首先应该剥离出来的一部分。因为它不是歧义句型，只具有一种语义指向。所以其语义由句型决定，与语境、言者企望这些因素都无关。如果不能明白这一点，还将 A 式否定混同于 B 式否定一起讨论就会把整个问题搞混乱。最近发表的相关论文中，这种混淆的情况依旧存在，例如：

鲁承发（2018）在讨论“差一点”句式理解策略时所举的例 20：

20a、我差一点没迟到了。（没迟到）

20b、我差一点没按时上班。（按时上班了）[4]

鲁文认为例 20a 之所以表示“没迟到”的语义而不表示“迟到了”，是因为根据社会道义“按时上班”与“没迟到”是合道义事态，应当发生，是高可能事态，所以成为语义真值。实际上，例 20a 的语义跟这些因素都没有关系，只跟其句式有关，采用 A 式否定决定了 20a 只能表示“没迟到”义。反之如例 20b，当我们把它转换为 A 式否定后，它也只能表示“不合社会道义”的语义—

[4] “按时上班了”是鲁文的注解，我们认为这并不是唯一的语义，参后文论述。

—没按时上班，见例 21：

21、我差一点没按时上了班。（没按时上班）

3.“差点儿没 VP”的两种语义指向

在讨论完 A 式否定后，下面我们讨论 B 式否定的语义指向问题。从过去研究论著所举例子的数量来看，B 式否定这种句式才是“差点儿没”问题的主体。

前文已述，A 式否定只有一种语义指向，没有歧义。B 式否定这种句式则可以具有两种语义指向，一类是直接否定，我们称为 B1 类否定，其语义产生过程图示如下：

B1 类否定：

差点儿 VP 了——→差点儿没 VP

︱—肯定—︱　　　︱—否定—︱

另一类是按照“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的过程形成语义，我们称为 B2 类否定，其语义产生过程图示如下：

B2 类否定：

差点儿 VP+没 VP——→（差点儿+没）VP——→差点儿没 VP

︱——概念叠加——︱︱——构式整合——︱

B1 类否定和 B2 类否定最终的语言形式一样，但二者意义的产生过程完全不同：B1 类否定是对“差点儿 VP”的直接否定，B2 类否定是“差点儿 VP”和“没 VP”进行“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的结果[5]。因此，二者的语义指向不一致。

关于 B 式否定句式的语义到底会走向 B1 类还是 B2 类，很多学者做过深入研究，认识过程也经历了一定的变化：

朱德熙（1959）提出“差点儿没”现象时，曾经按照他的“企望说”进行了意义判断，主张“凡是说话的人不企望发生的事情：不管是肯定形式还是否定形式，意思都是否定的”，所举的例子如下：

22a、差一点打破了（没打破）

22b、差一点没打破（没打破）

23a、差一点输了（没输）

23b、差一点没输（没输）[6]

24a、差一点摔了一交（没摔）

24b、差一点没摔一交（没摔）

25a、差一点离婚（没离）

25b、差一点没离婚（没离）

这种观点后来受到了周一民（2003）的反驳，周一民举了一些与“企望说”不符的例子：

26a、这次考试差点儿没及格，正好 60 分儿。（及格了）

26b、这次考试差点儿没及格，我要把最后那两道题答上就好了。（没及格）

27a、那本书儿我差点儿没买着，我去时候儿就剩一本儿了。（买着了）

27b、那本书儿我差点儿没买着，到我前一个人正好没了。（没买着）

28a、那趟车我差点儿没赶上，到站台离开车就差一分钟了。（赶上了）

---

[5] “差点儿没 VP”还可能是“差点儿没 VP 了”简省形成的，与 B2 类的形成过程略有差异，但最终的意义是一致的，所以本文不做展开论述。

[6] “差一点没输了”才表示“没输”的意义（例如：我们队差一点没输了，好悬啊），“差一点没输”应该表示“输了”的意义（例如：“我们队差一点没输，全怪最后几个球没顶住”），后文我们有专门论述。所以朱文这个例子的解释不正确。

28b、那趟车我差点儿没赶上，到车门跟前儿时候儿门关了。（没赶上）
29a、那辆车差点儿没修好，幸亏王师傅来了。（修好了）
29b、那辆车差点儿没修好，最后还是报废了。（没修好）
30a、我二大爷差点儿没死，最后还是让大夫救活了。（没死）
30b、我二大爷差点儿没死，他都跑出来，可是又回去救人了。（死了）
31a、这盘儿棋我差点儿没输，他这几招儿可真够厉害的。（没输）
31b、这盘儿棋我差点儿没输，到最后让他得手了。（输了）

由上述例子可以看出，与朱德熙“期望说”相背的例子确实存在，虽然“确实不多见的，但是毕竟也是有，与完全没有是两回事，有着本质的不同。”（周一民，2003）

此外，周一民（2003）在论证了 B 式否定可以具有 B1 和 B2 两种语义指向的基础上也承认，B 式否定还存在“两种语义对立的句式在使用中确实存在着不对称的情况，即一种句式常说而另一种句式不常说”。袁毓林（2011）则调查了 CCL 语料库中的所有的“差点儿没 VP”例句，共计 415 例，发现表示庆幸意义的 385 例，占 92.381%；表示遗憾意义的 1 例，占 0.24%；表示庆幸还是遗憾不明确的 27 例，占 6.506%。袁文中的“遗憾”和“庆幸”其实也是对两种语义倾向的另一种观察角度。这更进一步说明虽然 B 式否定可以指向两种不同语义，但其中一种语义指向具有更强的倾向性。因此，当 B 式否定不具有充分语境时，常显得好像只有一种语义。

虽然研究已经表明 B 类否定句式有一种语义倾向是更强烈的。但是在语言实际中，我们的语义理解过程，如何判断到底是倾向于 B1 还是 B2 则有着多种不同意见，“企望说”（朱德熙，1959）、“色彩说”（毛修敬，1985）、“概率说”（袁毓林，2013）、“预期说”（范晓蕾，2018）等理论都试图来解释这一问题。

我们认为，可以将这个问题首先转化为另一个问题——B 式否定句到达 B1 类和 B2 类语义到底有没有限制？限制的条件又是什么？沿着上文关注 VP 时态差异同样的思路，下面给出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我们认为：B1 类语义是任何一种 B 式否定句式都可以形成的语义，而要形成 B2 类语义则对其中的 VP 有语法性限制要求，有些 B 式否定句式无法形成 B2 类语义。理由如下：

一、B1 类语义是任何 B 式否定都可以形成的。

从朱德熙提出“差点儿没”问题开始，对于 B 式否定句是否能表示 B1 类语义就一直存在争议。周一民（2003）的研究论证了，特定语境下 B 式否定句可以形成 B1 类语义，袁毓林（2013）的研究则进一步明确了，有些 B 式否定在实际语用中很少会走向 B1 类语义（这其实也就解释了为什么朱德熙开始就根本没考虑到还有这种可能性）。那么这个问题实质上就可以这样表述：我们知道有些 B 式否定要达到 B1 类语义会非常困难，需要一些非常独特语境才能实现（难度系数不断接近无穷大），那么有没有一些 B 式否定，他们形成 B1 类语义的难度可以达到无穷大呢？也即，无论创造什么样的语境，都无法使得 B 式否定形成 B1 类语义呢？

我们认为这种难度只会无限接近“无穷大”，永远不可能达到“无穷大”，因为 B1 类语义在我们表达体系中不可或缺。如果通过不断增加新信息来限定 B 式否定的语境，只能形成量变，不会到达质变，是不可能完全“堵死”这种可能性的。

但是我们也注意到了，过去很多研究者都提出过一些 B 式否定无法到达 B1

类语义的例子[7]，例如：

董为光（2001）认为 B 式否定只能表示 B1 类语义的例子：

32、我差点儿没谈成这笔生意。

33、我差点儿没被山民们奉为神医。

袁毓林（2013）认为 B 式否定不能表示 B1 类语义的例子：

34、范进差点儿没落榜。

35、金融改革差点儿没失败。

36、公牛队差点儿没输这场比赛。

鲁承发（2018）认为 B 式否定不存在歧义，只能表示 B2 类语义的例子：

37.差一点没摔倒。

范晓蕾（2018）认为 B 式否定不能表示 B1 类语义的例子：

38.他差一点没把小王揍一顿。

39.咱们中国队差一点没把日本队打个落花流水。

上面这些例子的性质基本一致，因此我们选择较新的范晓蕾（2018）的例子进行讨论。[8]范晓蕾（2018）认为上面的例 38 和例 39"VP 带无定数量短语且该短语是新信息"，因此意义只能导向 B2 类。我们认为范晓蕾（2018）上述例子体现了同一倾向——通过增加新的语言成分或变更表达方式来缩小语境，以使得 B1 类语义越来越难成立。如果没有这些新成分或较特殊表达方式，其实这些句子达到 B1 类语义并不困难，例如下：

40.他差一点没揍小王。（B1/B2）

41.咱们中国队差一点没打败日本队。（B1/B2）

例 40 和 41 较容易通过语境的补充，产生两种不同的语义，见例 42a、42b 和 43a、43b:

42a.真是快被小王给气炸了，他差一点没揍小王。（B2：没揍）

42b.他差一点没揍小王，但顶不住老大让每个人都动手，最后还是扇了两耳光。（B1：揍了）

43a.今天运气真是爆棚啊，咱们中国队差一点没打败日本队。（B2：没打败）

43b.今天前锋状态有点差，咱们中国队差一点没打败日本队。（B1：打败了）

例 38 和例 39 由于限制性成分更多，要实现 B1 类语义更加困难，但并不是不可能，如下例 44 和例 45：

44.他差一点没把小王揍一顿，这要是被敌人看出了端倪，发现他和小王的真实关系，他们可都悬了。（B1：揍了）

45.咱们中国队差一点没把日本队打个落花流水，第一个上场的队员竟然只赢了个三比二，幸好后来的四个队员都是三比零横扫。（B1：打败了）

总结上述这类例句来看，所有 B 式否定要产生 B1 类语义，其实只需要满足特定的前提条件——"本来应该/希望/很可能/……VP"（"本来"也可以换成"原本"、"原以为"等相同涵义的词语，表示 VP 是原先的认识。"应该、希望、很可能"是在此前提中最常见的几个词语，除此以外还可以是"可以、愿意、能

[7] 有的论著只为 B 式否定句标注一种语义，我们认为这应当说明作者只认为存在一种语义指向。有的则是直接表述 B 式否定句只有一种语义。

[8] 范晓蕾支持周一民"同一个'差一点没 VP'句无关企望均有两种诠释"的意见，因此在她之前提出的例子，有些她都已经认为不正确了。所以她的所举的这两个例子，应该是上述例子中最难形成 B2 类语义的例子。

够”等很多其他能愿动词，基本上大多数能愿动词都可以。为了便于论述，下文我们将这种“本来应该/能够/很可能……”简单记为“本来应该/~/”）。如果这个前提条件存在，那么 B1 类语义就可以成立。如例 38 能够成立的前提条件就是“他本来应该把小王揍一顿”。把别人揍一顿，竟然还变成了一种“应该”，这在普通的状况中当然是很难成立的，但并不是完全不可能。如例 44 中，为了不让敌人知道“他”和“小王”的真正关系，需要上演一出“苦肉计”，这时“他”本来应该“把小王揍一顿”，虽然心里有特别不愿意（所以“差点儿没揍”），但最后为了两人的安全还是“揍了”。例 45 能够成立的前提是“咱们中国队本来很可能把日本队打个落花流水”，如果此处中国队指的是现在实力不强的中国足球队，那么“把日本队打个落花流水”就与我们通常的认识有很大差异。但如果将语境限定为七八十年代日本足球还没有腾飞之前，这种句子成立的可能性就增大了很多。而一旦中国队是指中国乒乓球队，那么这个句子成立就更没有问题了。

我们甚至可以举出比例 44 和例 45 更极端的例子来说明，“本来应该 VP”虽然有时与现实的认识差距较远，但不存在无法实现的情况，如下例 46：

46.他差点儿没把地球毁灭一次。

在例 46 中，句子能够形成 B1 类语义的前提是“他本来应该把地球毁灭一次”，这与我们通常的认识存在较大差异。但是在语言现实中并不是绝对不能实现，比如把地球毁灭一次却可以拯救整个银河系的所有星球（这在科幻类语境中可以存在），那么例 46 表示 B1 类语义也就可以成立了。

由此看来，B 式否定产生 B1 类语义的条件，可以转化为观察前提条件“本来应该/~/VP”是否存在。这种条件是一种“事实性限定”，由于现实状况是永远无法穷尽的，原本正确无疑的观点，在某些特定情况下（比如我们看待情况时态度的转变）就会反转，所以这种限定也就成为了一种假性限定。这与下文将要讨论的 B2 类限制性条件不同，B2 类语义的限定是“语法性限定”，一旦语法存在矛盾，是一定不能成立的，是一种真性限定。

二、B2 类语义对 B 式否定句的 VP 有限制性要求。有些 B 式否定句不能形成 B2 类语义，只能形成 B1 类语义。[9]

B 式否定形成 B2 类语义其实也会存在一些“事实性限定”，前文已经详细分析过这种“事实性限定”，所以这里我们首先分析 B2 类语义的“事实性限定”。

所有 B 式否定产生 B2 类语义，同样只需要满足一个前提条件——“本来不应该/不希望/不可能……VP”（为了便于论述，下文我们将这种“本来不应该/不希望/不可能……”简单记为“本来不应该/~/”）。如果这个前提条件存在，那么 B2 类语义就可以成立。过去研究者提出来一些看起来不能产生 B2 类语义的例句，通过我们仔细分析，就会发现仍不会突破这种认识。

例如，范晓蕾（2018）提出的例句：

47、他们差一点没保住到手的胜利。

范晓蕾（2018）认为例 47 只能表示 B1 类语义，因为这“源于词汇因素，其 VP 的词汇义决定它必指一个合预期的大概率事件，因为胜利若是‘到手的’便自然会保住，依据‘预期说’该格式只能表‘VP’了”。按照我们的分析，例 47 其实也可以表达 B2 类语义，其前提是“本来不应该保住到手的胜利”。“保

[9] 除了 VP 的限制，B2 类语义的形成还受“没”的词义影响，因为与此处的语法性影响稍有不同，我们放在下文进行论述。

住到手的胜利”竟然是一种“不应该”，这与我们普遍的认识有很大的出入。但是并不是完全不能实现的。比如，一个球队依靠不道德手段使得比分一直领先，那么观众普遍都会认为“他们本来不应该保住到手的胜利”，而应该为了比赛的公平而放弃自己的领先和胜利。所以当他们在最后几秒钟终于没守住胜利时，观众很容易产生“他们差一点没保住到手的胜利”[10]的想法。如果将上述事件生成一个例句，可如例 48：

48、这群卑劣的球员，趁着对手受伤进了个球，然后就各种拖延时间，若不是最后阶段裁判看不下去加以阻止，他们差一点没保住到手的胜利。

此外，我们还可以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例 47 可以表达 B2“没保住”这种语义。见例 49：

49、他们差一点没保住了到手的胜利。（没保住）

例 49 与例 48 的差别，只是增加了“了”，这就使得整个句子便只能表达 B2 类语义（前文我们已经论证过，“差点儿没 VP 了”为 A 式否定，其语义只能与 B2 类相同）。“了”的增减只是让语义更加显豁，并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所以例 49 和例 47 当然可以表达相同的意义。

下面我们再来看 B2 类语义的“语法性限定”，这是一种真性限定。按照江蓝生（2008）的观点，“概念叠加”的基础是“差点儿 VP”和“没 VP”“具有相同概念”。B2 类否定中“差点儿 VP”和“没 VP”能否“具有相同概念”，一个关键点在于 VP 是否表示完成时态。因为，一方面“没 VP”已经明确是完成时态，如果“差点儿 VP”不是完成时态，二者必然不能“具有相同概念”。另一方面，“差点儿”与 VP 的搭配有条件限制，如果 VP 不是完成时态，“差点儿 VP”也常不能成立。所以，如果“差点儿 VP”中的 VP 是完成时态，那么就有可能达到 B2 类语义，如果“差点儿 VP”中的 VP 不是完成时态，也就不能形成 B2 类语义。例如下：

50、我差点儿没吃。（B1：吃了）

51、他差点儿没跳。（B1：跳了）

52、敌人差点儿没死。（B1：死了）

53、这个问题差点儿没研究。（B1：研究了）

以上这些例句中，“吃”、“跳”、“死”、“研究”都是一般动词，不表示完成时态[11]，所以“差点儿吃”≠“没吃”，“差点儿跳”≠“没跳”，“差点儿死”≠“没死”，“差点儿研究”≠“没研究”，当然也就没法沿着“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的方式产生语义，自然也就只能形成 B1 类意义（前文的例 1c 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所以只具有一种语义指向）。

B2 类否定中“差点儿 VP”和“没 VP”不具有相同概念的这一类型（即 VP=V 的类型），应该是研究“差点儿没”问题时也要被剥离出来的一部分，它同样不是歧义结构，只有一种语义指向，所以剥离出来也有利于问题的解决。

要使得 VP 能表示完成时态，通常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通过在动词后加补语的方式，来表示动作的完成。例如下：

54a、事情有点紧急，这碗饭我差点儿没吃光。（B1：吃光了）

54b、说是不饿，毕竟也是半天没吃了，这碗饭我差点儿没吃光。（B2：没吃光）

[10] 此处的“他们差一点没保住到手的胜利”是唯一合适的表达，甚至不能换成“他们差一点就保住到手的胜利”。虽然二者都是“没保住到手的胜利”，但前者是希望这样的结果，而后者则不希望这样的结果。

[11] 读者应该也注意到了，当动词不表示完成时态时，其实 VP 也就是 V。我们为了让整个论述符合一个统一的框架，将这种 V 也看成一种零形式的 VP，这样就可以具有统一的解释性了。

55a、跳高比赛开始后，因为状态不好，他差点儿没跳过去。（B1：跳过去了）

55b、虽然身前是一米多高的墙，但由于跑得很快，他差点儿没跳过去。（B2：没跳过去）

56a、由于心软了，没有补枪，敌人差点儿没死掉。（B1：死了）

56b、小英雄在前面拼命地跑，累得敌人差点儿没死掉。（B2：没死）

从以上例句来看，一旦 VP 在时态方面满足了要求，那么任何 B 式否定都具有 B1 类和 B2 类两种语义指向的可能。

还有一种是通过在动词后加宾语的方式，来表示动作完成。例如下：

57a、小弟又惹妈妈生气了，今天晚餐差点儿没吃鸡腿。（B1：吃了）

57b、爸爸获得意外加薪，今天晚餐差点儿没吃鸡腿。（B2：没吃）

“吃鸡腿”这一动宾结构，既可以表示动作完成，又可以表示动作正在发生。如“昨天家里就吃鸡腿，今天难道不能换下口味吗？”其中的“吃鸡腿”表示“吃了鸡腿”的意思，是已经完成的动作。“他一边吃鸡腿，一边看书。”其中的“吃鸡腿”表示“正在吃鸡腿”的意思，是正在进行的动作。当把“吃鸡腿”看作是“吃了鸡腿”的紧缩形式，理解为动作完成时，例 57b 就可以表示 B2 类语义。所以，动宾结构也能具有 B1 和 B2 两种语义指向的可能。

显然，由于上述这种动宾结构具有两种语义指向，而且理解为 B2 类语义时，“差点儿 VP”还必须看作是“差点儿 VP 了”的紧缩式，所以其语感不如动补式那样好。也因此，在表示 B2 类语义时，动补式的数量远多于动宾式的数量。

4.对 B 式否定两种前提条件的进一步分析

前文我们提出，两种不同的前提条件：“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是对 B 式否定语义走向产生决定性影响的因素。各种语境无论多么变化多端，最终都要回归到这两个前提条件的取向上。这是我们从语言表层总结出来的两个实用性规则，规则背后所反映的实质性原因需要我们深入探讨：

“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为什么能成为“差点儿没 VP”的前提条件？

从形式上看，是因为“差点儿”不能离开这两个前提条件独立存在。所有的“差点儿没 VP”句式，都必须满足“本来应该/~/VP……差点儿没 VP”或“本来不应该/~/VP……差点儿没 VP”这种语义搭配。即使不在语言表层体现，也必须自动暗含“本来应该/~/VP”或“本来不应该/~/VP”这层意思。也就是说，如果没有这个前提，句子中的“差点儿”就不能存在或不用存在。[12]比如：如果没有“我们本来应该/不应该打赢比赛”这个前提，也就说不出“我们差点儿没打赢比赛”这个句子。没有这一前提，这一语义只要表达为“我们打赢了/没打赢比赛”就行了。

从语义上看，“差点儿”之所以需要前提条件才能成立，则是因为“差点儿”本身就是一种主观的判断（比如，两辆车擦身而过，对于技术好的驾驶员而言，也许感觉还“差很多”才剐蹭上，而对于技术不好的驾驶员而言，则可能就会感觉“差点儿”剐蹭上了。）这种主观判断到底是“差点儿”还是“差很多”，都是与“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这种先前的判断相比较得出。所以“差点儿”如果没有前提是不能存在的。例如，当我们说“我的车差点

[12] “本来应该/~/”、“本来不应该/~/”与“差点儿没”在意义上表示的是一种时间上相对的概念。“本来应该/~/”、“本来不应该/~/”之后的 VP 表示结果没有出来之前的一种认识，“差点儿没”之后的 VP 表示结果出来之后的一种实际结果。因此，二者可以形成一种搭配关系。

儿掉下去”这句话时，必须包含有一个前提“我不希望车掉下去”，否则就只能表达为“我的车没掉下去”。

关于这两种前提条件，有一些情况需要分析说明：

（Ⅰ）前提条件分为两类：隐性前提和显性前提。

隐性前提由常识和语境决定，是歧义句式首先默认的前提，通常不需要出现在句子表层。比如上文例 38 例 39 中的“本来不应该揍别人”和“本来不可能打败比自己强的球队”都是普通常识，属于隐性前提，并没有出现在句子的表层，是语言交流双方所默认的前提。

显性前提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特殊性前提，与隐性前提正好相对，通常表示一些与常识和语境相背的涵义。比如上文例 42a 中的“真是快被小王给气炸了”是为了让前提条件“本来应该揍小王”得以成立；例 42b 中的“今天运气真是爆棚啊”是为了让前提条件“本来很可能打败比自己强的球队”得以成立。另一类是无倾向性前提，也必须在句子表层出现，才能避免歧义。例如范晓蕾（2018）所举的例子：他去年参加了高考，差一点没考上大学。由于语境不能确定“他”本来应该考上大学，还是本来不应该考上大学，所以这个句子的句义指向是不明确的。必须增加显性前提（比如：“他成绩非常好”或者“他成绩非常差”。）才能使得句义明确。显性前提必须在句子表层出现，才能取代隐性前提的位置。

隐性前提和显性前提的区分，也就解答了袁毓林（2013）所提出的，言语大众为什么能够快速而准确地理解 B 式否定这种歧义句式的原因：隐性前提是言语双方默认的交流基础，如果没有这个基础，B 式否定并不天然能够被正确理解。显性前提是言语双方并不具有的交流基础，如果没有预先交待，B 式否定很容易被误解。隐性前提的存在保证了言语大众大多数情况下能够准确理解 B 式否定。

（Ⅱ）隐性前提和显性前提并不是绝对的和不变的。

例如：“差点儿没打死那人”。如果这句话是两个正在打仗的士兵间的对话那么句义是“打死了”。因为在这个场景中，默认的隐性前提是“本来应该打死敌人”。如果两个士兵被俘虏了，在另一场景里成为敌人殴打囚犯时的观察者，这时他们之间对话时所说的“差点儿没打死那人”，又会转变为“没有打死”的意思，因为这一场景中默认的隐性前提是“本来不应该打死他人”。

（Ⅲ）前提条件与句子本身的转折关系，依靠“本来应该/~/”、“本来不应该/~/”和“差点儿”之间的认识矛盾形成的，而不是二者实际语义指向不同造成的。

“本来应该/~/”和“本来不应该/~/”表示原来的认识，“差点儿”则表示对实际结果的认识，二种认识的差异是产生转折的原因。例如：

58a、他本来应该吃光，但最终没吃光。

58b、他本来应该吃光，但最终差点儿没吃光。

58a 和 58b 两个句子的条件相同，但句子 58a 的语义指向是“没吃光”，与条件“应该吃光”形成语义转折。句子 58b 的语义指向是“吃光了”，与条件“应该吃光”其实没有形成实际结果的转折，只是形成了认识上的转折。

（Ⅳ）前提条件和原因条件容易混淆。

只有形成了“本来应该/~/VP……差点儿+没 VP”和“本来不应该/~/VP……差点儿没+VP”这种转折关系的条件才是前提条件。有时当隐性前提条件不出现，而其他语言成分（主要是原因条件）出现时，需要仔细甄别。如例 59 这个毛修敬

（1985）袁毓林（2013）范晓蕾（2018）都曾举过的例子，句子表层含有的就不是前提条件而是原因条件：

59、你在朝鲜战场是个怕死鬼！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丁隆炎《最后的岁月》）

在例 59 中，“我差点没有枪毙你”的前提条件是“我本来不应该枪毙你”，这是一个隐性前提，并没有出现在上下文中。上下文中出现的“你在朝鲜战场是个怕死鬼”其实并不是“我差点没有枪毙你”的隐性前提，它与“我差点没有枪毙你”是因果关系，交待为什么会发生转折的原因。所以当把例 59 的隐性前提变换为显性前提，其句子应为例 60：

60、我们在战争中是战友，所以我本来不应该枪毙你！但你在朝鲜战场是个怕死鬼！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

或许会有观点认为，因为“你”是站在“我”面前的活人，所以是这一事实导致“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只能理解为“没有枪毙你”，而不可能理解为“已经枪毙了你”。实际上，即使“你”是一个已经死去的人，“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仍然只能理解为“没有枪毙你”，因为在此情况下前提条件并没有改变。比如，“我”是在“你”的坟墓前说这些话的，那么这个句子的意义同样没有改变。我们可以拟构一个语境让这个句子的语义完整：你在朝鲜战场是个怕死鬼！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但是回国后你整个就像变了个人，这次面对歹徒你义无反顾的冲了上去，用自己的生命保卫了群众的安全。

如果要使例 59 中的“我差点儿没有枪毙你”形成“已经枪毙了你”的语义指向，那么前提条件就必须是“我本来应该枪毙你”。因为这一前提与我们通常的认识差异很大，所以必须是显性前提才能形成。我们可以拟构为：你临阵脱逃所以我本来应该枪毙你。但首长都来给你求情，我差点没有枪毙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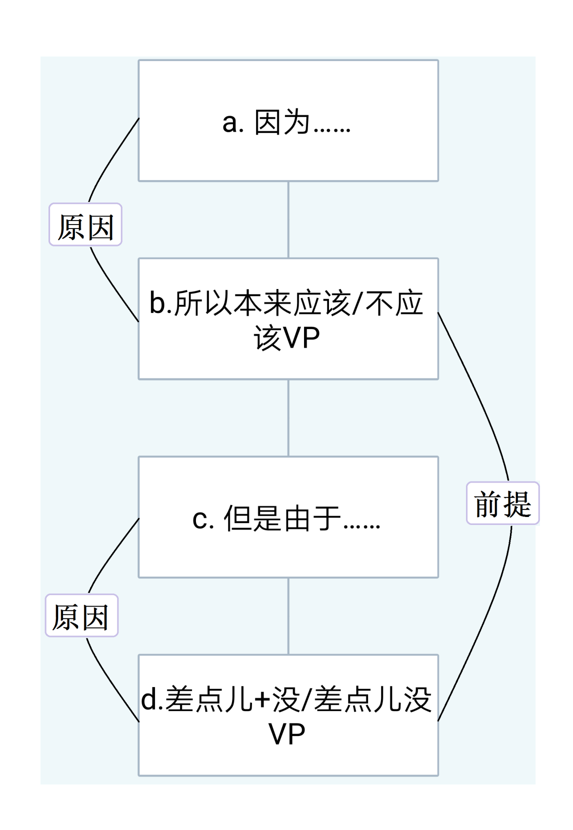
因此，“差点儿没 VP”句式的逻辑关系是较为复杂的，结合前文论述来看：

首先，要形成“差点儿没 VP”句式，必须有“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这一前提条件。如果与这一前提条件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可以是隐性的，否则必须是显性的；

其次，要使得“差点儿没 VP”意义成立，还必须有原因条件。如果与这一原因条件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可以是隐性的，否则必须是显性的；

最后，要使得前提条件“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意义成立，还必须有其原因条件。如果与这一原因条件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可以是隐性的否则必须是显性的；

我们可以用下图来表示“差点儿没 VP”句式形成过程中的各种逻辑关系：



说明：

1.b 是 d 存在的前提。b 是隐性还是显性，取决于 d 是否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

2.a 是 b 成立的原因。a 是隐性还是显性，取决于 b 是否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

3.c 是 d 成立的原因。C 是隐性还是显性，取决于 d 是否与常识和语境相一致。

综上可见，虽然我们平常经常使用独立的“差点儿没+VP”和“差点儿+没VP”句式，但每一个独立句子背后都已经隐含了两层原因条件和一层前提条件。

（V）前提条件有时很容易形成。

“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这两种前提条件有时需要复杂的背景交代才能成立，有时则只需要很简单的语境即可实现。例如范晓蕾（2018）所举例 61 使用了一个“忙得”便已经实现：

61、他今天忙得差点儿没吃一丁点东西。

范晓蕾文中曾认为例 61 只能表达一种语义，是“源于句法因素，它的 VP 在直陈句中必须搭配否定副词‘没’‘不’(不能说‘*他今天吃一丁点东西’，原注)，故对应的‘差一点没 VP’的‘没’须是真性否定词。”这种解释并没有看到问题的根源，实际上例 61 语义的明确是由于加入了“忙得”，使得隐含前提“本来应该吃一丁点东西”已经出现了（虽然很“忙”，但是吃东西不应该被忽视）。如果“忙得”改成“馋得”，那么句子的隐含前提就会改变为“本来不应该吃一丁点东西”（虽然“馋”，但是为了更重要的目标也不应该吃东西），见下例 62：

62、他早上起来馋得差点儿没吃一丁点东西。

例 62 的隐含前提是“他”“本来不应该吃一丁点东西”（比如：当“他”将要做手术时，需要清空肠胃，不能吃一丁点东西），所以“差点儿没吃一丁点东西”表示的是“没有吃一丁点东西”[13]。我们还可以举类似的例子来说明，

[13] “差点儿没吃一丁点东西”，可以由“差点儿吃一丁点东西”和“没吃一丁点东西”“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而成。“差点儿吃一丁点东西”语义可以等于“差点儿吃了一丁点东西”。例如：他吃一丁点东西就吐。“吃一丁点东西”语义就等于“吃了一丁点东西”。但是，“差点儿吃一丁点东西”也是一个歧义句不仅可以表示“差点儿吃了一丁点东西”（一点东西都没吃），还可以表示“差点儿只吃一丁点东西”（不只吃了一丁点东西，而是吃得比较多）。这是因为“一丁点”的加入，将语义从“没吃｜吃了”二部

通过增加“X 得”可以很容易明确前提，见下例 63a 和例 63b：

63a、他惊得差点儿没站起来。（没站起来）

63b、他累得差点儿没站起来。（站了起来）

从例 63a 到例 63b，只是将“惊得”变为了“累得”，“差点儿没站起来”的语义指向就完全不同了。

再比如范晓蕾（2018）所举的例 64a，更是仅仅因为多了语气词“呢”，便使得前提条件成立：

64a、他的高考数学差一点没考满分呢。

64b、考前一晚没有休息好，他的高考数学差一点没考满分。

例 64a 中的语气词“呢”，表达了一种遗憾语气，句子的前提“本来不可能考满分”得以成立（因为考满分很难，所以差一点就达到了，令人遗憾。如果对于“他”而言，本来就应该考满分，就不会产生遗憾语气了）。例 64b 中句子的前提是“本来应该考满分”，所以句末就一定不能存在“呢”。

（Ⅵ）两种前提条件背后的语义本质。

“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作为 B 式否定的两种前提条件，决定了 B 式否定的语义走向。但这只是语言表层表现出来的效果，实质性语义问题需要进一步讨论：

可以看到，过去判断 B 式否定语义取向的各种假说——“企望说”（朱德熙，1959）、“色彩说”（毛修敬，1985）、“概率说”（袁毓林，2013）、“预期说”（范晓蕾，2018）都可以转化为上述这两种前提条件的具体形式：

“企望说”——“本来希望”和“本来不希望”

“色彩说”——“本来希望”和“本来不希望”

“概率说”——“本来很可能”和“本来不可能”

“预期说”——“本来应该”和“本来不应该”

因此随着“本来”后词语的变化，可以提出各种不同的假说（如果没有发现这些假说背后的本质，我们甚至还能提出其他更多的假说，比如依靠“本来需要/不需要 VP”……“差点儿没 VP”，就可以形成“需求说”）。所以只有对这些现象进行归结，才能用统一理论来解释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本来”后的这一系列词语，归结起来都是主观上对 VP 的一种判断，都属于能愿动词范畴，所以本质上也可以归为“能”和“愿”两种类型。

按照“能”和“愿”来划分为两种类型，可以将所有词语包含进去：

类型	“愿”类型	“能”类型
词语	希望、愿意、想……	可能、能够、可以……

按照这种二分法，我们可以将所有的条件归入“能”类型或“愿”类型，那么过去的各种假说其实都是这两个类型的一个子集。

而按照判断性的强弱又基本可以分为三类，分辨不同的转折强弱：

类型	非常肯定	有一定依据	无依据
词语	能够、可以……	可能、也许……	希望、愿意……

按照这种三分法，我们又可以将所有条件分为“强转”、“弱转”和“非确定”三类，根据语境的不同，形成这三种条件中的一种。

涉及判断性的强弱，有两个切实问题需要讨论：

一、最强的“强转”，可否从“非常肯定”到达“完全肯定”。也就是形成

分，变成了“没吃丨吃了一丁点丨吃了很多”三个部分，用“差点儿”否定“吃一丁点东西”，会使得语义有两种可能的去向：没吃或者吃了很多。

“本来已经 VP”和“本来没 VP”这样的前提条件。我们认为，前提条件不能达到“完全肯定”。因为“本来已经 VP”和“本来没 VP”不再是一种主观的认识，无法与其后表示事实结果的“差点儿没 VP”形成转折关系。即使上下文语境已经明确“本来已经 VP”和“本来没 VP”，但作为“差点儿没 VP”条件的仍然是“本来应该/~/VP”和“本来不应该/~/VP”。如范晓蕾（2018）所举的例 65：

65、我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爸爸是位上校，差点儿没当上省长。

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爸爸不是省长，这是已经存在的事实。“差点儿没当上省长”也是已经存在的事实。一种事实与另一种事实，不能形成“本来……差点儿没……”这种转折关系。能让“差点儿没当上省长”得以成立的，仍然只能是隐含前提“本来不能当省长”。

二、过弱的“弱转”，是否还能与“差点儿没”形成转折关系。我们认为，当依据较弱时，将不能与“差点儿没”形成转折关系。例如“本来稍有可能 VP”与“差点儿没 VP”就不能形成搭配关系，因为“稍有可能”这种认识和“差点儿”这种结果并不形成转折关系。

无论按照哪种划分，“应该”这个词都具有很强的跨类型能力。在二分法中它是跨越“能”和“愿”之上的一个概念，只是进行判断而不显示判断的来源是“能”还是“愿”：“应该”既可以表示根本没有事实依据的“凭借主观意愿做出判断”，比如：你应该来和我一起过生日。也可以是在对客观事物进行评价后“凭借客观评估做出判断”，比如：看样子股票应该会跌停。在三分法中，“应该”并不显示转折的强弱。如果是凭借客观评估做出判断可以很强，如果是凭借主观意愿做出判断又可以很弱。所以在三分法当中，它同样具有跨类型的能力。这也就导致了“应该”在条件中是最容易被使用的词语。如果不区分“应该”所具有的两种不同意义，我们甚至可以用“本来应该 VP”和“本来不应该 VP”来解释几乎所有“差点儿没”问题，那么表面看起来就好像只用一种解读就解释了所有情况。

5.“差点儿没”问题的词义因素——“没”的两种不同搭配义

大多数 B 式否定句为什么会具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语义，上文我们从句式的角度进行了论述，下面我们再从词义角度进行分析。

周一民（2003）曾认为：“肯定、否定两种意思的句子（即本文所说的 B1 和 B2 两类句子，引者注），它们的语音形式——语调中的轻重音——就是有区别的。表示否定意思的句子，动词本身说得比较重，‘没’和补语成分说得比较轻；表示肯定意思的句子，动词本身说得比较轻，‘没’和补语成分说得比较重。……也就是说，否定义的句子强调的是动词，肯定义的句子强调的是‘没’和结果”。周一民的观察无疑是正确的，但重音和强调对象为什么能出现差异，我们认为应该更深一步分析——跟“没”的词义有密切联系。

范晓蕾（2018）文中所举例 66，对解决此问题很有启发性：

66、其实这次伊朗队差一点没能打败中国队。

范晓蕾认为例 66 只具有 B1 类一种语义，这一论断从实际语用上来说是成立的[14]。但只具有一种语义的原因并不是因为“句法因素”，而是由词义原因直接导致——例 66 中“没”后跟了“能”，形成了“没能”，“没能”的意义不

[14] 我们只认为“语用上”成立，是因为如果将“其实这次伊朗队差一点没能打败中国队”这一例句的前提条件设定为“本来应该能打败中国队”，而非“本来应该打败中国队”，那么这个句子也可以具有 B2 类语义。但在实际的语用中，我们基本上都会将“没能”当做一个整体单位，而不会把“没”和“能”割裂开来当作两个单位，也就是只会形成“本来应该打败中国队”这一前提。下例 67、68 也是同样的道理。

同于“没”。这导致例 66 不能再按照 B2 类句式，理解为“伊朗队差一点没打败了中国队”，也就不再具有两种语义指向的可能性。

深入分析“没能”形成 B2 类语义受阻的原因，则同样与两类句式产生方式的不同有关：B2 类否定中，“差点儿 VP”需和“没 VP”“具有相同概念”，这就导致“没”只能表示“没有”这一存现性词义，而不能搭配“能”表示“没能”这类能力、意愿方面的词义，否则二者不具有相同概念。如例 66 中，“伊朗队没能打败中国队”与“伊朗队差一点打败中国队”就不具有相同概念。只有“伊朗队没打败中国队”与“伊朗队差一点打败中国队”具有相同概念。B1 类否定中，“没”的作用是对 VP 的否定，这种否定可以是表示对结果否定的“没有”，也可以是对能力、意愿否定的“没能”、“没愿意”、“没希望”等，并不如 B2 类否定那么限定性强，所以可以搭配“能”、“愿”、“希望”等。也就是说，B2 类中“没”的搭配义要小于 B1 类“没”的搭配义。

我们还可以比较 B1 类和 B2 类中“没”与句子其他词语间的关系，来看待二者中“没”的词义差异：B2 类（以及 A 式）中“没”否定的是动作本身，表示动作未发生、未完成，所以只能是存现义，表示“没出现、没发生”这类的意义；而在 B1 类中，“没”否定的是动作结果（补语部分），表示动作未达到其结果，所以可以搭配能愿动词，产生“没能、没愿意”这类的意义[15]。B2 类（以及 A 式）的“没”跟句子谓语关系紧密，B1 类的“没”跟句子补语关系紧密。如果将“没”替换为“没有……了”和“没能”，可以更清晰地发现二者的这种区别。例如下：

67a、我差点没跳起来。（B2/B1）

67b、我差点儿没有跳了起来。（B2：没跳起来）

67c、我差点儿没能跳起来。（B1：跳起来了）

例 67a 是一个即可分析为 B2 类语义又可以分析为 B1 类语义的句子。当我们把“没”置换为“没有……了”和“没能”后，例 67a 的语义就变得明确了。例 67b 按照 B2 类语义由“差点儿跳了起来”和“没有跳起来”通过“概念叠加”“构式整合”产生，语义与“我差点没跳了起来”相同。所以表示对完成“跳”这一动作的否定。而例 67c 如果也想按照 B2 类的语义形成模式来理解，需要“我差点儿跳起来”（没有跳起来）与“我没能跳起来”（没能跳起来）的意义一致。由于“没能”≠“没有”，当然不能意义一致。所以只能理解为通过“差点儿”来完成对“没能跳起来”的否定，表示想跳但是跳不起来，是对“跳”这一动作的结果“起来”的否定。

下面我们再通过 VP 为动宾的例子来比较这种差异：

68a、他差点儿没打破。（B2/B1）

68b、他差点儿没有打破了饭碗。（B2：没打破）

68c、他差点儿没能打破世界纪录。（B1：打破了）

例 68a 也是一个既可分析为 B2 类语义又可以分析为 B1 类语义的句子。随着动词宾语的确定，我们把“没”置换为“没有……了”和“没能”后，例 68a

[15] 我们曾考虑过在 B1 类中“没”本身就具有“没能”这一词义。“没”具有类似“没能”类的词义，有一些迹象可寻。例如：火车没飞机快。其中的“没”就是表达了类似“没能有”这样的词义，而不是“没有……了”这样的词义。为什么“没”能具有类似“没能”这样的词义，我们这样考虑：“没”是“没有”的简省形式。“没有”的词义是对“有”的否定，是对动作结果的一种否定。导致“没有”的原因可以有很多比如“没能有”、“没希望有”、“没愿意有”，他们把从“有”到“没有”之间的原因进行了补充，但是也都可以简省成“没有”这种词形。所以“没有”一词同时具有对结果否定和对原因否定两种词义。当“没”变成“没能”时，其实是把“没”的隐含义变成了一种显性义。但这种解释显得很迂曲，我们认为还需要继续研究才能证明。因此我们还是倾向于认为 B1 和 B2 中，“没”不具有实际词义的差异，而只是认为二者存在一种“搭配义”的不同。

的语义就变得明确了。例 68b 由“差点儿打破了饭碗”和“没有打破饭碗”通过“概念叠加”“构式整合”产生，语义与“他差点没打破饭碗了”相同。所以表示对完成“打”这一动作的否定。而例 68c 如果按照 B2 类的语义形成模式来理解，需要“他差点儿打破世界纪录”（没有打破世界纪录）与“他没能打破世界纪录”（没能打破世界）的意义一致，由于“没能”≠“没有”，当然不能意义一致。所以只能理解为通过“差点儿”来完成对“没能打破世界纪录”的否定，表示想打破世界纪录但打破不了，是对“打”这一动作的结果“破”的否定。

综上，由于“没”在 B2 和 B1 类中这种搭配义的差别，所以可以从形式上来区别 B1 和 B2 类否定：B1 类否定中“没”都可以搭配形成“没能、没愿意、没希望”，而 B2 类否定中的“没”则不能搭配形成“没能、没愿意、没希望”；B2 类否定中“VP”都可以替换为“VP 了”，B1 类否定中“VP”则不能替换为“VP 了”[16]。

6.“差点儿 VP”的否定形式

前文我们主要从“差点儿 VP 了”入手讨论了相关的句式，在讨论 B2 类则已经涉及到“差点儿 VP”这种句式。下面我们讨论一下当肯定句的句式是“差点儿 VP”时，相关否定形式又呈现什么样的现象。

首先，在“差点儿 VP”中，VP 同样也需要表示完成时态，句子才能成立。例如下：

69a、小草差点儿死掉。（没死）

69b、小草差点儿死。（句子不成立）

69c、小草差点儿死掉了。（没死）

69a 是肯定句式的“差点儿 VP”。69b 中由于 VP 不是完成时态，所以句子不能成立。这就说明“差点儿 VP”的适用范围要比“差点儿 VP 了”小，不通过加“了”来实现完成时态的 VP，必须要用其他补语或宾语来表明动作的完成。

比较 69a 和 69c 可以看到，“差点儿 VP”与“差点儿 VP 了”意义是一致的，甚至是可以进行转化的。因为所有“差点儿 VP 了”句式中都含有“了”，所以肯定都是完成时态，而“差点儿 VP”中的 VP 也必须是完成时态，句子才能成立，因此二者在时态上不存在差异。而且从不含“差点儿”的例句来看，“差点儿 VP 了”句式应该比“差点儿 VP”更合语法。例见下：

70a、小草死掉。（句子不完整。完整的可以是：你要是让小草死掉，我就跟你拼命。）

70b、小草死掉了。（死了）

由此看来，“差点儿 VP”虽然与“差点儿 VP 了”形式上并不完全一样，但所有“差点儿 VP”都可以转换为“差点儿 VP 了”，因此上文基于“差点儿 VP 了”所做的论断也同样适合于“差点儿 VP”。

7.理论与现象的互洽

综合上文的论述来看，江蓝生所提出的“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理论是现在我们解释“差点儿没”问题最有解释力的学说：

为什么“差点儿没 VP 了”只具有一种语义指向？

---

[16] 此处“B1 类否定中“VP”不能替换为‘VP 了’”是指“了”不能处于句尾，但可以处于句中。例如：“他差点没能打破世界纪录了”。不能成立。但“他差点没能打破了世界纪录”则可以成立。**而且，B1 类中的“了”是“了$_1$”，B2 类中的“了”是“了$_2$”。从这个意义上说，其实“没”也可以分为“没$_1$”和“没$_2$”。**

为什么“差点儿没 V”只具有一种语义指向？
为什么“差点儿没 VP”会具有两种语义指向？
为什么 B2 类句式中 VP 为动补结构比 VP 为动宾结构语感更好？
为什么 B1 类否定中“没”不能换成“没能”？
这一系列现象江蓝生的理论都可以统一解释。

同时我们认为，A 式否定的提出，也是对江蓝生“概念叠加”“构式整合”推想过程的一个直接证明。过去，江蓝生的观点虽然“得到朱先生的学生马庆株教授和许多汉语语法学者的认可”（江蓝生，2013）。但是，推想毕竟只是头脑当中的一种构拟，事实究竟如何，需要有充分的语言实例来证明这一构拟过程。否则，还是会有学者认为：“这种叠合成一个成分的假设多少是特设的，不能解释其他隐性否定和冗余否定不挨在一起的格式”（袁毓林，2013）。找到“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过程中的语言事实，将是对这一理论最好的证明。

江蓝生（2008）曾通过吕叔湘（1985）所举的 8 则例子中的 4 则，说明“人们头脑中两种意念的表达方式相叠加组合”常产生病句，以此从侧面佐证这种“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过程确实存在，这 4 则例子如下：

71、以免在教学工作上少受一些影响。
72、只有这样才能避免不使学生的思想发生混乱。
73、总不免有个别地方会拒绝不执行。
74、美国国务院被迫发表声明，抵赖美国政府并不知情

以上 4 则例子都说明“正反两个不同的句式能够表达基本相同的语义，在语用动机的驱使下，蕴含义明示到句子表层就会发生概念叠加现象”（江蓝生，2008），这类语病的出现正是由于这一概念叠加后没有很好整合而造成的。江蓝生（2008）还曾提到过“难免不 VP”，认为“‘难免不 VP’最初也应该是不合逻辑的‘病句’，只是由于句式简短，使用频率高，在使用过程中又发生了成分虚化，因而习非成是地合法化了”，这也是“概念叠加”和“构式整合”过程中形成了非规范语言的一个很好例子。

通过我们上述的分析可以看到，A 式否定“差点儿没 VP 了”其实是一个与“难免不 VP”相同性质的例子，也包含了“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过程中非规范语言的残存。A 式否定的大量例句都是直接的例子，可以证明“概念叠加”“构式整合”这一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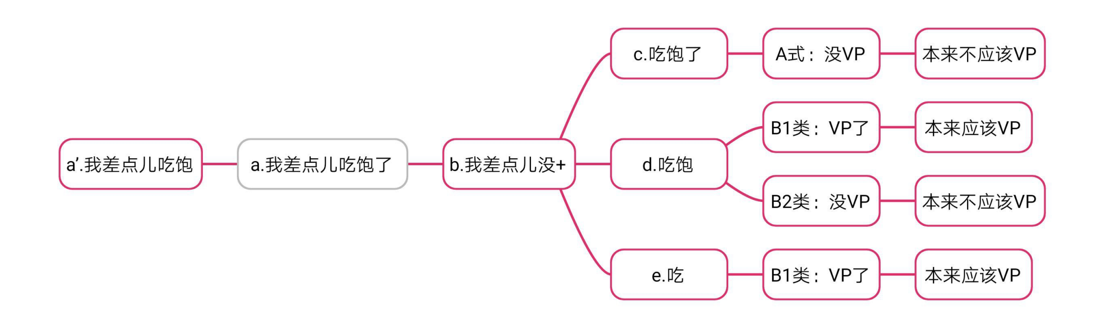
8.结论

基于对江蓝生“概念叠加”“构式整合”理论的推导，本文对“差点儿没”各种句式的语义指向形成了一套统一的认识：

“差点儿 VP 了”（以及“差点儿 VP”）的否定形式有 A 式“差点儿没 VP 了”和 B 式“差点儿没 VP”两种。A 式否定是单义句式，应该首先剥离出来。B 式否定中，VP 为 V 的句式也是单义句式，也应该剥离出来。剩余的 B 式否定都是歧义句式，具有 B1 类和 B2 类两种语义指向，具体表示哪种语义，由前提条件确定。前提条件分两类：隐性前提和显性前提。隐性前提由常识和语境决定，是句式 B 首先默认的前提，通常不需要出现在句子表面。显性前提是特殊性前提或无倾向性前提，必须在句子表面出现，才能取代隐形前提的位置。B1 类语义前提条件的显性语言形式可表述为“本来应该/~/VP，差点+没 VP”；B2 类语义前提条件的显性语言形式可表述为“本来不应该/~/VP，差点没+VP”。综合所有这些显性语言形式的前提条件，则可以归结为“能”类和“愿”类两种类型的主观

认识与最终事实结果之间的逻辑转折。

下面我们以“我差点儿吃饱了”为例，用图示的方式来直观显示我们的观点：



2018 年 11 月 5 日初稿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
2019 年 2 月 2 日 3.0
2019 年 3 月 19 日 4.0
2019 年 3 月 22 日 5.0
2019 年 4 月 2 日 6.0
2019 年 4 月 23 日 7.0

参考文献：

渡边丽玲 1994《“差一点”句的逻辑关系和语义结构》，《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3 期。
范晓蕾 2012《浅谈汉语的“没 V 了 O”结构》，“语言的描写与解释”学术研讨会(上海)。
范晓蕾 2018 《“有点儿”的句法性质和语义功能》，《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江蓝生 2008《概念叠加与构式整合———肯定否定不对称的解释》，《中国语文》第 6 期。
江蓝生 2013 《句法结构隐含义的显现与句法创新》，《语言科学》第 5 期。
李小玲 1986 《北京话里的“差点儿”句式》，《汉语学习》第 1 期。
鲁承发 2018《“差一点（没）VP”句式中的交际博弈及其句法效应》，《语言研究》第 2 期
马庆株 1988 《能愿动词的连用》，《语言研究》第 1 期。
毛修敬 1985 《汉语里的对立格式》，《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沈家煊 1987 《“差不多”和“差点儿”》，《中国语文》第 6 期。
王灿龙 2006 《关于“没（有）”跟“了”的共现问题》，《世界汉语教学》第 1 期。
袁毓林 2011《“差点儿”和“差不多”的意义同异之辨》，《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6 期。
袁毓林 2013 《“差点儿”中的隐性否定及其语法效应》，《语言研究》第 2 期。
翟 汛 鲁承发 2013 《“差一点没 P”结构的语义取值策略》，《长江学术》第 3 期。
张庆文 2009《谓词性成分的封闭性与“差不多”和“差一点”的语义阐释》，《世界汉语教学》第 2 期。
周一民 2003 《北京话里的“差点儿没 VP”句式》，《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6 期。
朱德熙 1959 《说“差一点”》，《中国语文》第 9 期。
朱德熙 1980 《汉语句法里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第 2 期。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朱庆祥 2012《论否定副词“没（有）”与“了$_2$”共现问题》，《语言科学》第 1 期。